

9131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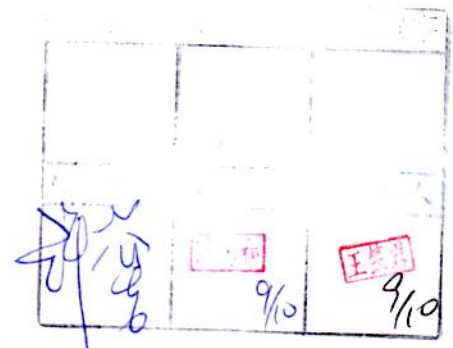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林淑芬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9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J2933@ms.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北衛食藥字第10124069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居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藥物許可證共11件業經公告註銷1事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01年8月22日北衛食藥字第10138295600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因許可證逾期未申請展延，其持有之「"而久"派克水療設備（衛署醫器輸字第011847號）」、「"而久"瑞莎蒂電動升降式水療浴缸（衛署醫器輸字第012482號）」、「"愛斯特" 骨科護具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1234號）」、「"亨利" 豪華型器氣墊（未滅菌）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1801號）」、「"而久" 病患升降移位設備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1832號）」、「"登卓" 醫療護具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1848號）」、「"愛思特" 冷療護套系列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3044號）」、「"而久" 助行器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35690號）」、「"路佳姆趾外翻固定帶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3655號）」、「"費城" 頸圈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3894號）」、「"登卓" 軀幹護具（未滅菌）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4722號）」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行政院衛生署101年8月14日署授食字第1011606221號公告註銷，為確保

裝
訂
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民眾消費權益，請轉知及督促所屬會員倘有陳列販售旨揭產品，應依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、各縣市衛生局

局長林雪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